



项目建设经费按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高〔2019〕79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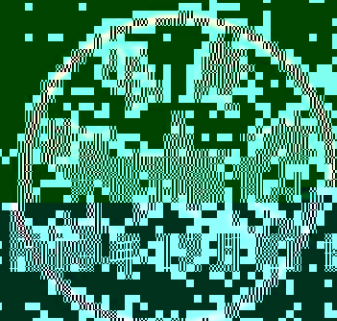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，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，于2020年2月12日前，将《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》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。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。

三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《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教高〔2008〕5号）进行。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，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行

#### 四、各兄弟学校要认真学习借鉴，切实加强自身作风建设

要认真学习借鉴北京理工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邮电大学、中国矿业大学北京“双一流”中央级市“双工工程”的一流经验，结合各自实际，进一步健全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，持续用力、久久为功，不断提升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国矿业大学北京高质量发展新篇章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- 附件：1. 2022 年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级市“双工工程”一流经验交流材料  
2. 北京理工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邮电大学“双工工程”一流经验交流材料  
3.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中央级市“双工工程”一流经验交流材料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